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诺盟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	合肥市庐江县高新区新桥路与乐桥路交叉口东南角
评价报告名称	安徽诺盟流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件生物制药管道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项目简介	生物制药作为生物工程研究开发和应用中最活跃、发展最快的领域，近年来在全球范围内的迅速兴起，被公认为 21 世纪最有前途的产业之一。生物制药产业发展充满机遇的同时，也面临着较大的挑战，设备中高端市场缺位比较严重，行业整体创新能力比较弱，生物制药设备是我国生物制药产业链中较为薄弱的环节，目前生物制药的中高端设备主要依赖于进口。 安徽诺盟流体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厂址位于合肥市庐江县高新区新桥路与乐桥路交叉口东南角，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人民币，主要经营范围为：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五金产品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等。 基于生物制药行业良好发展前景，助力打破行业“卡脖子”瓶颈，为药企打造高性价比的生物制药设备，安徽诺盟流体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15000 万元建设年产 100 万件生物制药管道项目，该项目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经庐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予以备案（备案号：2108-340124-04-01-369502）；项目厂区占地面积约 41 亩，建筑面积 24000 平方米，新建生产厂房、办公楼等，购置成套管道成型机组、机械抛光设备、机加工设备、成套电解抛光设备、超声波清洗成套设备等，建成年产 100 万件生物管道的生产能力。

建设单位 职业卫生管理机构	综合部
评价过程	我公司依据防护设施设计方案启动评价工作，相继开展了防护设施设计报告编制及内审，并于 2023. 6. 20 通过了建设单位组织的专家技术评审。
评审照片	
评价结论与建议	5.2 预期效果评价 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规定的要求，拟建项目行业类别归类于第三大项制造业中（三十五）专用设备制造业-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属于职业病危害程度严重建设项目。 该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针对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采用多种职业卫生防护措施，项目建成投产后，生产操作环境中粉尘、磷酸、硫酸浓度预测能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1部分：化学因素》（GBZ 2.1-2019）标准要求；除少量噪声作业场所外，其它作业场所噪声、高温物理因素强度预测能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2部分：物理因素》（GBZ2.2-2007）标准要求。通过对该项目的工程分析，参考本次设计各项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性

	能参数指标，该项目建成投产后，项目总体职业卫生防治措施应满足国家法律法规与标准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除进一步抓好职业卫生管理等环节外，尤其要加强操作人员的岗位技术培训及职业卫生培训，普及职业卫生知识，督促操作人员遵守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规章和操作规程，指导操作人员正确使用职业病防护设备和个人防护用品。操作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技术培训和职业卫生培训，以确保操作人员身体健康。同时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及时发现职业禁忌证和疑似职业病病例，以采取有效防控措施。 5.3 建议 本报告评审通过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关于做好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的通知》（合卫职健〔2020〕81号）的规定，形成书面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工作过程报告并存档备查。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评审通过的设计和有关规定组织职业病防护设施的采购和施工。 （3）该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在完成评审后，项目生产规模、工艺等发生变更导致职业病危害风险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应当对变更的内容重新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和评审。 （4）该项目完工后，需要进行试运行的，其配套建设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运行。试运行时间应当不少于30日，最长不得超过180日，国家有关部门另有规定或者特殊要求的行业除外。建设项目在竣工验收前或者试运行期间，建设单位应当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5）建设单位应当对职业病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设施进行经常性的维护、检修和保养，定期检测其性能和效果，确保其处于正常状态，不得擅自拆除或者停止使用。 （6）该项目建成投产后，应当及时、如实向卫生行政部门申报职业病危害因素项目，并接受卫生行政部门的监督管理。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时间	2023.6.20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专家组同意《设计》通过技术评审。编制单位按照上述建议及专家提出的其他意见对《设计》进行修改，经专家组组长签字确认后，由建设单位存档备查，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